

#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对符永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、董事职务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经核查，符永利先生确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、董事职务，并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符永利先生辞去董事长、董事职务，并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后，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、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二、符永利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其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，辞去董事长、董事职务，并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后，符永利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《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》的签字页】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---

高海军

---

杜加升

---

张彦博

2019年8月7日